

新北市鶯歌區鶯歌國民小學111學年度 教師導護工作暨放學路隊實施計畫

112.01修訂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「教師法」第十七條教師之權利義務相關規定。
- (二)本校學務工作年度工作重點訂定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維護學生上、下學交通安全及校園安全相關事宜。
- (二)推行生活教育及法治教育，養成兒童守紀律、負責任，形塑良好的生活習慣。

三、辦法

- (一)凡本校編制內教師，除因職務所需及身體狀況特殊者外，均須參加校園內、外導護工作編組，且實際擔任校園內、外導護工作。
- (二)前項所指特殊範圍免擔任導護工作包括：
 - 1.特殊職務：(部分進入導護預備組:機動支援因公差、公假者之導護工作)
 - (1)處室主任、生教組長、衛生組長、教學組長不列入輪值。
 - (2)團隊指導老師如排球隊、田徑隊等及各學年主任列入導護預備組。
 - 註:其中團隊指導教師由各處室認定，於期末前一個月學務處會向各處室徵詢，並依所提供之課表及學員排定優先序列，送交通委員會審核後通過序列排定。
 - 2.身體特殊者：當老師身體有狀況無法久站時，可在休養期間申請免除導護工作，但須檢具公立醫院相關證明，並註明休養期限（含懷孕者），在每學年期末提出申請。
- (三)全校老師除前二項因素外，經編組後，如有零星人員，則列入導護預備組(順位會在學年初抽籤)，優先支援因公差、公假者之導護工作。
- (四)同仁因短期（事、病）假未達三天者，輪值導護工作請自行覓妥並請代理人，學務處不另行安排代理人。
- (五)同仁請長假時，若有代理者，則由代理老師代理導護工作；若無，則由導護預備組執行勤務。
- (六)同仁因公(差)假不克值勤者，1天之公假由學務處安排預備組老師支援，2天(含)以上之公假則請自行與他人調整輪值，倘無法覓得代理人員則由學務處安排預備組人員代理，但須於日後列入預備組支援，補足未值勤之天數，以示公平。

四、值勤時間及工作內容

(一)校內導護老師：

- 1、分總導護、校內導護(一)、校內導護(二)、童心橋導護，共4人。
- 2、執勤時間為前週五中午起至下週五上午止，交接時間為每星期五10：10至學務處。
- 3、總導護將導護日誌記錄簿填寫完成（記錄時間為週一到週五、兒童晨會報告事項），導護臂章交下一組總導護，導護日誌記錄簿送至生教組，核章後轉交下任總導護。

4、導護老師值勤工作內容如下表：

導護名稱	早晨上學時段	中午及下午放學
總導護	● 執行校內安全巡查秩序維護 ● 巡視外掃區整潔工作，以一樓為原則 ● 主持兒童朝會	● 主持放學工作
工作內容	1、上午7:10前到校，7:10後讓早到孩子入班後，進行校園安全巡視工作，提醒學童打開班級門窗，並指導學生生活常規。 2、上午整潔時間(7:40-8:00) 7:40廣播提醒各區域打掃工作重點，巡視外掃區整潔，以一樓為原則。 7:55提醒掃地時間即將結束，準備進教室。 8:00提醒早自習時間開始，各班老師到上課yo點名，準備班級晨間活動。 3、放學時間(中午12:00及下午16:00)：放學整隊、秩序及流量掌控。 4、兒童朝會時間(每星期五8:00~8:30)：班級整隊、學生表揚或提醒改進事項及班級退場事宜。	
導護名稱	早晨上學時段	中午及下午放學
校內導護一	● 圓夢樓2-5樓整潔秩序巡視 ● 防疫期間：7:10在智圓樓川堂，7:20到圓夢樓一樓督導量體溫、噴酒精、秩序維護	● 校門口路隊秩序維護(智圓樓川堂) ● 週二、三全校放學時機動協助交通指揮
校內導護二	● 敦品&勵學樓2-5樓整潔秩序巡視 ● 防疫期間：7:10在智圓樓川堂督導量體溫、噴酒精、秩序維護	● 籃球場路隊(五年級、安親班)秩序維護 ● 週二、三全校放學時機動協助交通指揮
工作內容	1、上午7:10前到校，執行校內導護工作，維護學生整潔及秩序。 2、值勤時間上午07:10~07:40、中午11:55~12:15、下午15:55~16:15等三個階段，負責正門放學管制路隊秩序督導等。 3、若導護志工請假人數較多，必要時協助校外導護勤務，會於前一天通知。	
導護名稱	早晨上學時段	中午及下午放學
童心橋導護		● 開啟童心橋門及路隊秩序維護
工作內容	1、教師值勤時間中午11:55~12:15、下午15:55~16:15等二個階段。放學時負責將童心橋門打開，維護放學路隊秩序。 2、值勤時間執行校內安全巡查、校園禮貌督導等。 3、若導護志工請假人數較多，必要時協助放學時的校外導護勤務，會於前一天通知。	
導護名稱	早晨上學時段	中午及下午放學
預備組導護	1. 導護老師因公假不克值勤時協助。(順序抽籤決定) 2. 導護志工臨時請假無法值勤時協助校外導護(以未帶班之教師為優先)	

導護輪值表；如附件一。(無法值勤之教師請提出相關證明文件，儘快與學務處生教組聯絡)

(二) 校外導護志工：(10人/天)

1. 汽車出入口導護志工1人：上學時間值勤
2. 正門口導護志工4人：上、放學時間值勤
3. 百樟園側門導護志工1人：上學時間值勤
4. 7-11導護志工2人：上學時間值勤
5. 童心橋導護志工1人：上、放學時間值勤
6. 尖山路出口地下道導護志工1人：上、放學時間值勤

五、各年級放學路線圖、總導護注意事項，如附件二。

六、學生放學路隊配合事項：

(一)放學集合時間：

- 1、中午放學時間集合時間:12:00~至12:03；放學時間：12:03~至12:15。
- 2、下午放學時間集合時間:15:55~至16:00；放學時間：16:00~至16:15。

(二)班級配合事宜：

- 1、準時將學生集結於放學集合地點，下雨時請提早集合，並提醒學生盡量穿著雨衣。
- 2、請相鄰近班級老師相互協調、合作，一人帶領學生由正門離校，一人帶領學生由童心橋離校；帶隊至正門時，請各班級各成二路縱隊離校，童心橋請成兩路縱隊離校。
- 3、上學開放正門、百樟榕園側門，放學開放正門、童心橋(安親班路隊)，其餘校側門不開放。
- 4、請全力宣導乘坐汽車上、下學之學生，盡可能利用建國路，以避免造成正門塞車。

七、附則：

- (一)原則上每一教師每學期以值勤一次導護為原則。
- (二)級任導師若擔任導護時，請知會鄰近班級教師以便協同照顧班級學生，或由導師自行安排班親媽媽。
- (三)感恩老師辛勞協助擔任導護工作，擔任導護工作隸屬公務範疇，於值勤結束後給予校內導護一、二及童心橋導護補休4小時，總導護補休6小時。(依新北市政府相關補休辦法辦理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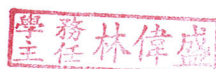
八、因應新冠肺炎疫情緊急處理配套：

- (一)總導護工作不變。
- (二)早上工作:校內導護一、校內導護二支援校門口量體溫，時間:AM7:10~AM7:40。

九、本辦法呈校長核准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生教組長：

學務主任：



校長：

(一)導護及導護預備員組別名單：附件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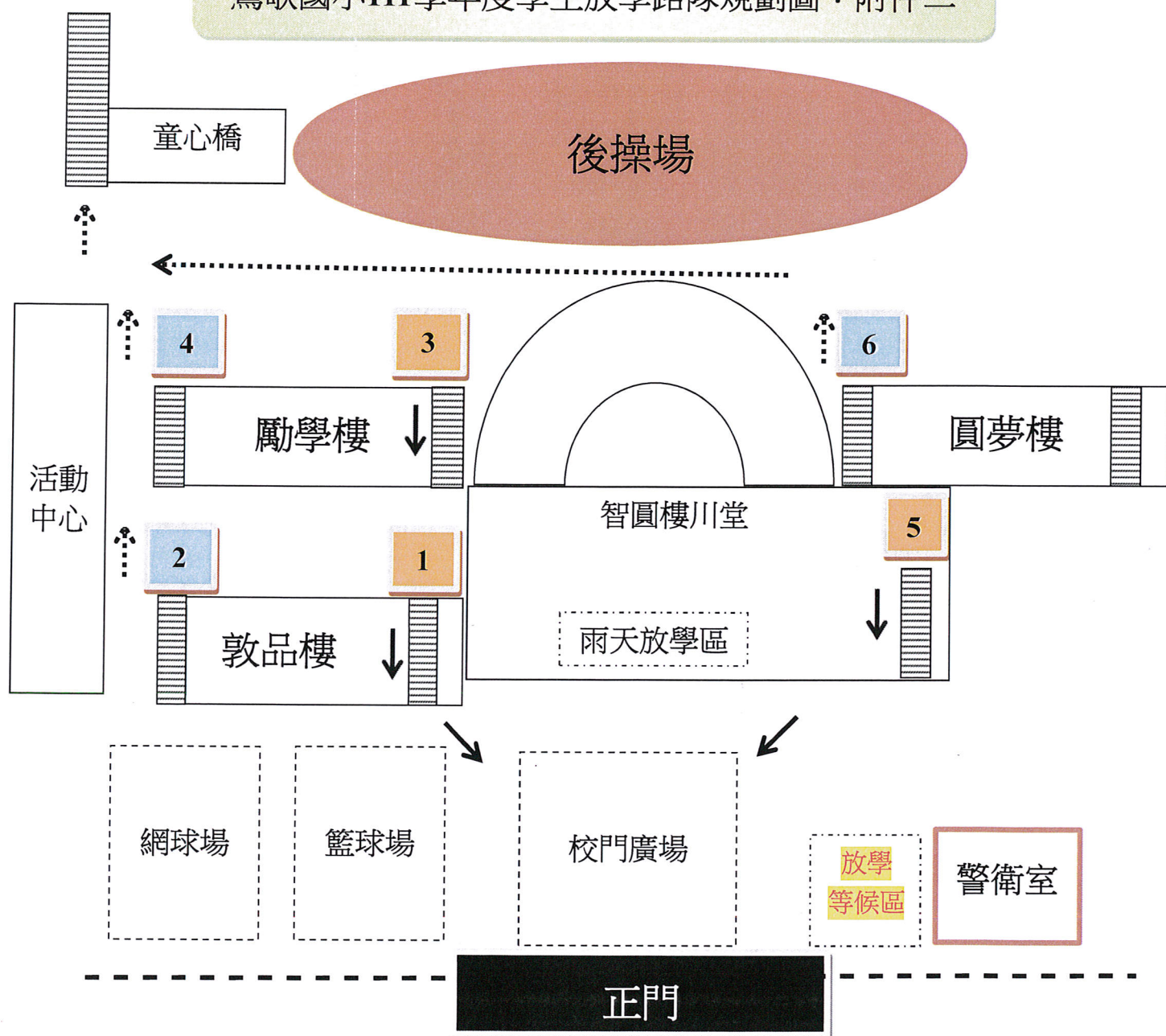
111學年度上學期

位置週次 組別		總導護	校內導護一	校內導護二	童心橋	備 註
第1組	8/29-9/2	專輔-游家和	自科-林美齡	輔-施秀鶯	自科-蔡靜瑛	1. 處室主任、 生教組長、衛 生組長、教學 組長不排導護
第2組	9/5-9/9	特-黃鳳姿	四1-林鈺婷	六1-洪文彬	二1-黃秋香	
第3組	9/12-9/16	潛-鄭甄甄	四3-耿怡生	六2-顏仔君	二2-周美慧	
第4組	9/19-9/23	潛-吳柏漢	四2-張維茜	六3-江文明	二4-李素珍	
第5組	9/26-9/30	教-王雪菁	四4-孫明潔	六8-黃凌益	二5-楊于萱	
第6組	10/3-10/7	總-徐俊銘	四5-陳映緬	六5-謝織汝	二6-陳 珮	2. 學年主任、 排球隊、田徑 隊老師為預備 組
第7組	10/10-10/14	教-林高毅	四6-黃慧萍	六7-呂佳宜	二7-葉芳君	
第8組	10/17-10/21	英科-詹又蓁	四7-林孟蓓	六4-詹琬如	二8-何婷愉	
第9組	10/24-10/28	教-賴玉敏	四8-王玫貞	六9-陳邑承	一1-張祐綺	
第10組	10/31-11/4	音科-簡唯薇	四10-陳寶淑	五1-王玫雯	一2-張嫻嫻	
第11組	11/7-11/11	學-陳建君	三1-鍾雅育	社科-黃丞琳	一3-謝偉君	3. 如有狀況無 法導護，請儘 速與生教組聯 絡
第12組	11/14-11/18	輔-陳益晟	三3-王婷	五3-李智遠	一4-王美菱	
第13組	11/21-11/25	總-游淑玲	三4-林淑惠	五4-柯敏盛	一5-郭維欣	
第14組	11/28-12/2	輔-朱允婷	三6-林佳蓉	五5-曾筠雲	一7-伍秀鶴	
第15組	12/5-12/9	閱推-聶先怡	三7-藍思佳	五6-呂家慧	潛-黃若瑄	
第16組	12/12-12/16	英科-陳怡君	三8-陳美琪	五7-周暉程	特-郭淑儀	
第17組	12/19-12/23	音科-石惠珍	三9-黃福地	五9-張時瑜	專輔-陳姝蓉	
第18組	12/26-12/30	美科-邱奕良	自科-陸韻雯	五10-洪雅玫	社科-李嫻玲	
第19組	1/2-1/6	社科-李保鋒	英科-李盈慧	五11-李佩芝	特-王冠偉	
第20組	1/9-1/13	自科-郭津綾	自科-陳艾倫	五12-陳嘉怡	潛-伍敏榕	
第21組	1/16-1/20	五2-葉木全	英科-陳啟淳	英科-阮湘喻	資-陳偉杰	
預備組			體科-沈慧君 體科-黃建凱 體科-吳政翰 體科-林宜正 體科-侯仲怡 學-林靜詩	一6-馬佩如 二3-蔡月嬌 三5-曹泰容 四9-孫瑛宏 五8-紀采婷 六6-徐欣蓉	英科-薛佳憲 特教-呂雅惠 美科-武煜能	
特殊因素			美科-楊桂美	自科-廖雪莉	三2-曾筱婷	

111學年度下學期

位置週次 組別		總導護	校內導護一	校內導護二	童心橋	備 註
第1組	2/13-2/17	音科-簡唯薇	教-王雪菁	總-徐俊銘	潛-鄭甄甄	1. 處室主任、 生教組長、衛 生組長、教學 組長不排導護
第2組	2/18-2/23	潛-黃若瑄	三1-鍾雅育	五1-王玫雯	一1-張祐綺	
第3組	2/24-3/3	教-林高毅	三2-曾筱婷	美科-邱奕良	一2-張嫻嫻	
第4組	3/6-3/10	自科-陸韻雯	三3-代理教師	五2-葉木全	一3-謝偉君	
第5組	3/13-3/17	英科-李盈慧	三4-林淑惠	五3-李智遠	一4-王美菱	2. 學年主任、 排球隊、田徑 隊老師為預備 組
第6組	3/20-3/24	社科-李嫻玲	三6-林佳蓉	五4-柯敏盛	一5-郭維欣	
第7組	3/25-3/30	自科-林美齡	三7-藍思佳	五5-曾筠雲	一7-伍秀鶴	
第8組	3/31-4/7	專輔-陳姝蓉	三8-陳美琪	五6-呂家慧	二1-黃秋香	
第9組	4/10-4/14	自科-陳艾倫	三9-黃福地	五7-周曙程	二2-周美慧	3. 如有狀況無 法導護，請儘 速與生教組聯 絡
第10組	4/17-4/21	潛-伍敏榕	四1-林鈺婷	六1-洪文彬	二4-李素珍	
第11組	4/24-4/28	英科-阮湘喻	四2-張維茜	六3-江文明	二5-楊于萱	
第12組	5/1-5/5	資-陳偉杰	四3-耿怡生	六4-詹琬如	二6-陳 珮	
第13組	5/8-5/12	資-李芝誼	四4-孫明潔	六5-謝織汝	二7-葉芳君	
第14組	5/15-5/19	教-賴玉敏	四5-陳映緬	六6-代理教師	二8-何婷愉	
第15組	5/22-5/26	輔-朱允婷	四6-黃慧萍	六7-呂佳宜	自科-郭津綾	
第16組	5/29-6/2	潛-吳柏漢	四7-林孟蓓	六8-黃凌益	輔-施秀鶯	
第17組	6/5-6/9	專輔-游家和	四8-王玫貞	五9-張時瑜	特-王冠偉	
第18組	6/12-6/16	學-陳建君	四10-陳寶淑	五10-洪雅玫	閱推-聶先怡	
第19組	6/17-6/21	英科-詹又蓁	音科-石惠珍	五11-李佩芝	總-游淑玲	
第20組	6/26-6/30	社科-黃丞琳	英科-陳怡君	五12-陳嘉怡	輔-陳益晟	
預備組			體科-沈慧君 體科-黃建凱 體科-吳政翰 體科-林宜正 體科-侯仲怡 學-林靜詩	一6-馬佩如 二3-蔡月嬌 三5-曹泰容 四9-孫瑛宏 五8-紀采婷 六2-顏仔君	英科-薛佳憲 特教-呂雅惠 自科-蔡靜瑛 社科-李保鋒 美科-武煜能 美科-曾怡雯 特-郭淑儀 特-黃鳳姿	
特殊因素			英科-陳啟淳	自科-廖雪莉		

鶯歌國小111學年度學生放學路隊規劃圖：附件二



◎正門路隊：往鶯歌國中、陶瓷老街、尖山地下道、育英街步行放學之學生(路隊請排2路)。

樓層	班級	正門路隊 放學路線說明
敦品樓1樓	101~106	沿一樓走廊至前操場，由大茶壺旁之通道至校門廣場。
敦品樓2~4樓	201~206 501~509	沿1號樓梯下樓至校門廣場。
勵學樓1樓	107、潛能班 207~208	沿健康中心走廊至智圓樓川堂至校門廣場。
勵學樓2~4樓	510~512 601~609	由3號樓梯下樓至智圓樓川堂，走校門廣場。
圓夢樓2~5樓	301~309 401~410	由5號樓梯下樓至校門廣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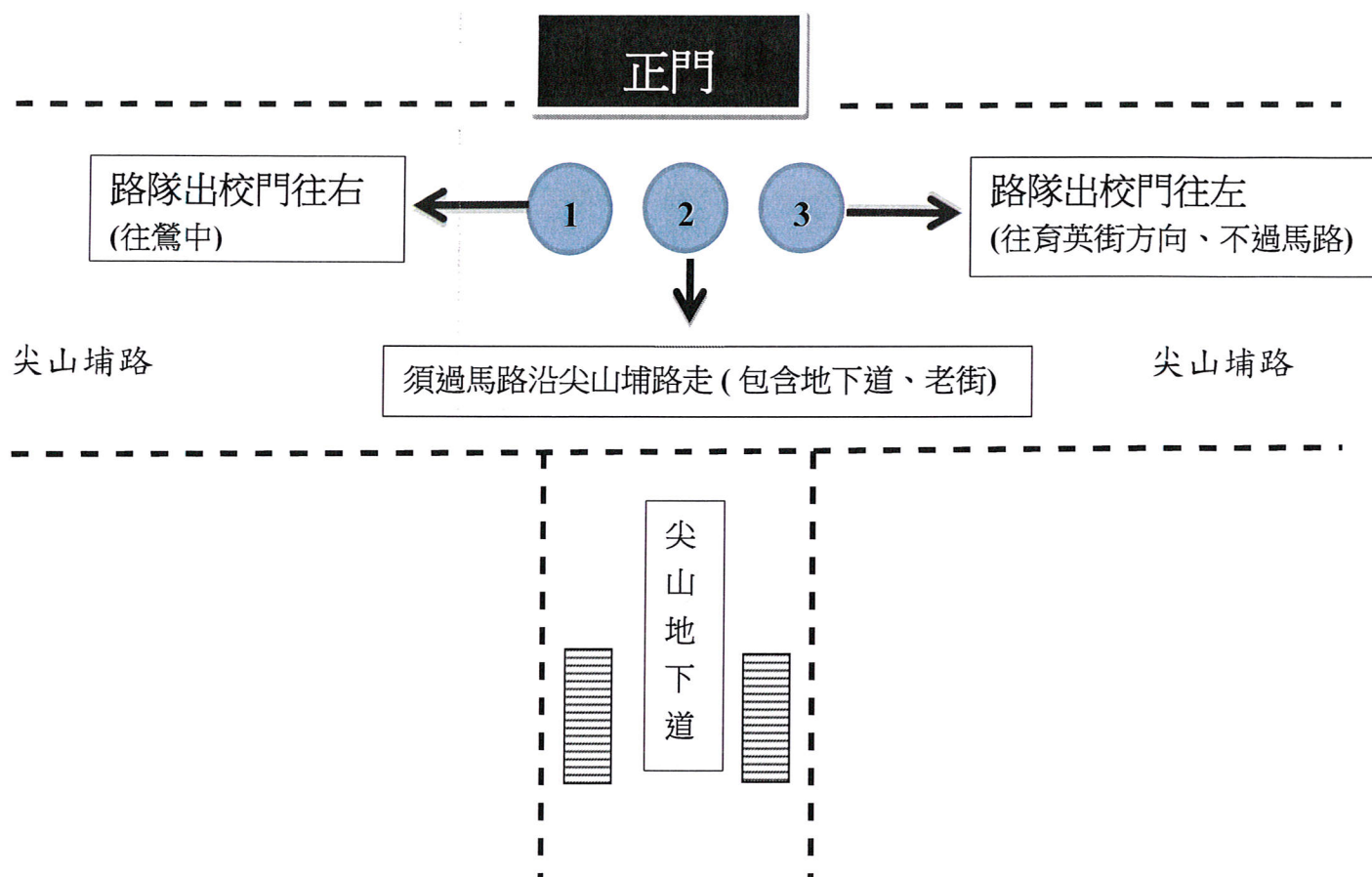
◎童心橋路隊：安親班接送(路隊請排2路)

樓層	班級	童心橋路隊 放學路線說明
敦品樓1樓	101~106	沿一樓走廊經活動中心前廣場往童心橋。
敦品樓2~4樓	201~206 501~509	由2號樓梯下樓經活動中心前廣場往童心橋。
勵學樓1樓	107、潛能班 207~208	沿一樓走廊經活動中心前廣場往童心橋。
勵學樓2~4樓	510~512 601~609	由4號樓梯下樓經活動中心前廣場往童心橋。
圓夢樓2~5樓	301~309 401~410	由6號樓梯下樓至智圓樓經後操場前往童心橋。

備註：學童上、下學汽機車接送者，學校原則上規劃於童心橋接送，若家長有特殊需求需於學校正門附近接送者，為顧及學生安全及學校週遭的交通順暢，汽機車接送者請在距離校門口20~30公尺處(同慶里活動中心前、鶯中大門旁路口)上、下車，避免門口堵塞。

- 1、上學由陶瓷老街方向來的，請於同慶里活動中心附近讓小朋友上、下車，再讓小朋友步行入校或上車回家。
- 2、上學由鶯歌國中方向來的機車請於學友書局後路段附近讓小朋友上、下車，再讓小朋友步行進出校門。(本路段極易堵塞，不建議上下學汽車臨停)
- 3、安親班娃娃車一律在建國路童心橋接送。

出校門路隊示意圖



新北市鶯歌國民小學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組織規程

- 一、依據：辦理本校教育發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貫徹交通安全教育之實施，維護本校師生交通安全。
- 三、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置委員十七人、顧問若干人，由下列人員組織之：
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設立主任委員一人，由校長擔任。
設委員若干人，由各處室主任、教師代表、家長代表及學務處相關組長擔任。
設主任秘書一人，由學務主任兼任；設執行秘書一人，由生教組長兼任。
- 四、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執掌規定如下：
 - (一)審定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劃。
 - (二)審定本校導護工作實施要點及輪值。
 - (三)審定本校交通安全教育活動實施要點（配合學藝活動實施）。
 - (四)督導辦理學生放學路隊編組組訓。
 - (五)協助籌組義務導護團，支援學校交通安全之執行。
 - (六)檢討學校交通安全教育與活動之缺失及改進意見。
 - (七)督導及協助其他有關學校交通安全教育等事宜。
- 五、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每學期召開常會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，由主任委員召集之。
- 六、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經費由學校相關經費支給。

愛-從心出發

新北市鶯歌國民小學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組織職掌表

職 稱	現 職	姓 名	職 掌	備 考
主任委員	校 長	黃國鏘	綜理本校交通安全教育一切事宜。	
委 員	教務主任	莊玉林	襄助主任委員策劃推動各項教學活動。	
委 員	學務主任	林偉盛	襄助主任委員策劃推動各項宣導活動。	主任秘書
委 員	家長代表	林志忠	協助學校推動交通安全教育。	
委 員	總務主任	陳振威	交通安全教育器材提供及環境佈置。	
委 員	輔導主任	吳嘉龍	協助學校推動交通安全教育。	
委 員	生教組長	陳詩儒	負責交通安全教育各項工作之執行。	執行秘書
委 員	衛生組長	王洛夫	協助交通安全偶發意外事件之處理。	
委 員	教師代表	薛佳憲	交通安全宣導活動推動諮詢與執行	英語科任 學年主任
委 員	教師代表	蔡靜瑛	交通安全宣導活動推動諮詢與執行	一般科任 學年主任
委 員	教師代表	馬佩如	交通安全宣導活動推動諮詢與執行	一年級 學年主任
委 員	教師代表	蔡月嬌	交通安全宣導活動推動諮詢與執行	二年級 學年主任
委 員	教師代表	曹泰容	交通安全宣導活動推動諮詢與執行	三年級 學年主任
委 員	教師代表	孫瑛宏	交通安全宣導活動推動諮詢與執行	四年級 學年主任
委 員	教師代表	紀采婷	交通安全宣導活動推動諮詢與執行	五年級 學年主任
委 員	教師代表	顏仔君	交通安全宣導活動推動諮詢與執行	六年級 學年主任
委 員	教師代表	呂雅惠	交通安全宣導活動推動諮詢與執行	特教班 學年主任
顧 問	志工隊長	高筠蘋	提供學區交通安全教育社區溝通協助	